

上海交通大学学术委员会 2017 年度报告

一、对学校重要学术事项开展咨询、审议、评定和决策

上海交通大学学术委员会“1+7”（1 个校学术委员会和 7 个专门委员会）完成组建，进入常态化运行。本年度组织召开了春夏学期和秋季学期两次例会，会上共讨论学科建设、制度建设等三类 12 项议题。

3 月 20 日召开的春夏学期年度例会讨论和决策的内容包括：选举学术委员会主任，校学术委员会和各专门委员会 2016 年工作总结，讨论“双一流”学科建设构想，以及学位点增列相关工作通报。在林忠钦主任的主持下，委员会对学校“双一流”学科建设方案进行了讨论，委员们针对如何推进学科交叉融合建言献策，提出了很多宝贵的建设性意见和建议。来自理、工、农、医和人文社科的委员们在增设学位点问题上，各抒己见，为我校学科发展出谋划策。针对国家在天文学领域的人才需求和我校在师资队伍等方面的优势，本次会议通过投票表决，同意在物理与天文学院增设天文学本科专业，使我校成为国内拥有该专业的为数不多高校之一。

9 月 25 日召开的秋季学期学术委员会例会通报和讨论了学科建设、新工科建设等七项校内重要学术事项。学位评定委员会汇报了我校新增博士点、硕士点和“自主审核单位”申报工作，以及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准备工作。经过专家组评审和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，最终确定推荐化学工程与技术等 10 个学科申报增列学位点。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结果对“双一流建设”和我校未来发展具有重要的影响，

计划将于 2018 年完成全校所有学科的合格评估工作。教学委员会汇报了新工科建设推进和教材委员会组建情况。教材委员会设于教学委员会之下，主要职责是：贯彻落实国家教材建设的各项方针、政策，规划与管理学校教材建设工作，以及审议各项与教材相关的规章制度等。学风与学术道德委员会汇报了《肿瘤生物学》论文处理结果。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委员会汇报了在我校长聘教职建设背景下，研究系列岗位体系建设设想。科学技术委员会汇报了提升我校学术水平的思路和举措，包括：简政放权，强化院为实体，分类学术评价；推进有组织科研模式；鼓励开展面向国际学术前沿和面向国家重大需求的研究；规范论文署名、加强学术道德建设。委员对上述议题提出了一些有针对性的意见。

二、组织修订《学风与学术道德委员会章程》

《学风与学术道德委员会章程》（沪交规〔2016〕2号）自 2016 年正式颁布以来，为我校学风与学术道德建设提供了依据并发挥了重要作用。但在实际实施过程中，发现没有将此前已经实施的《上海交通大学学生手册》、《上海交通大学研究生工作手册》、《上海交通大学研究生学术规范》、《上海交通大学学生违纪处分规定》等各类规章，对学术不端行为的认定和处罚统一起来。

为此，组织学风与学术道德专门委员会、学位评定委员会、教学委员会和学指委等单位，对《学风与学术道德委员会章程》进行了修订，将学术不端行为的认定归属于学风与学术道德专门委员会，而处罚则归属于相关专门委员会或部门。修订的章程于 2017 年秋季学期

例会上审议通过，并正式发布（沪交规[2017]7号）。此前发布的《学风与学术道德委员会章程》（沪交规〔2016〕2号）自动废止。

三、与兄弟院校交流经验

通过实地考察与交流、参与相关会议等形式，与兄弟高校交流学术委员会建设与运行经验，相互促进、共同提高。2017年11月24日，校学术委员会秘书长陈建平参加了华中科技大学主办的“高校学术委员会运行机制研究”研讨会。会上教育部综合改革司、教育发展研究中心领导对高校学术委员会建设提出了要求和期望。陈建平代表上海交通大学做“上海交通大学学术委员会概况与运行机制”主题报告，受到了相关领导和兄弟院校同行们的关注。

四、选举产生新任学术委员会主任

因职务变更，张杰院士不再担任上海交通大学学术委员会主任。在3月20日召开的例会上，按照校学术委员会章程相关规定，投票选举林忠钦院士为新任学术委员会主任。部分职务委员因职务变动，有自然更替情况。已面向全校正式发文《上海交通大学关于学术委员会委员更替的通知》（沪交规[2017]8号）。

附件：

校学术委员会委员

(45 人)

主任：林忠钦

委员：（按姓氏笔画排序）

丁文江	王旭东	王如竹	王 坦	孔海南
过敏意	朱向阳	刘念才	孙麒麟	苏 冰
吴 旦	吴冲锋	何伟文	沈红斌	张中良
张国良	陈红专	陈国强	陈 捷	陈锡喜
陈赛娟	林 冈	林忠钦	季向东	郑成良
赵立平	赵金城	钮卫星	段登平	姜斯宪
夏伟梁	奚立峰	顾 锋	徐宇虹	徐学敏
唐克轩	黄 震	曹树基	章 璞	蒋 炜
程浩忠	廖世俊	颜德岳	戴尅戎	

秘书处单位：规划发展处

秘书长：陈建平